



小學語文教學法講義

李紀生著

浙江人民出版社

小學語文教學法講話

李紀生著

浙江人民出版社

372.51
151

存

書號：(浙)107

小學語文教學法講話 32開 97千字

著者：李 紀 生

出版者：浙江人民出版社
杭州武林路萬石里壹號

浙江省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證出字第001號

發行者：新華書店浙江分店

印刷者：地方國營杭州印刷廠

15,001—75,000 1954年8月第一版

定價4,400元 1954年10月第二次印刷

序

這本小冊子，原係北京函授師範學校的講義。一九五二年寫成初稿，一九五三年重新改寫一遍，並在「函授學習」期刊上連續登載。在這一段時間內，曾有幾個師範學校、函授師範學校與教師進修學院翻印，作為教學的講稿或學習的參考資料。

小學語文教學中存在着不少的問題：各年級語文課講授的基本過程應當怎樣；作為學科來看，語文課的教學目的是些什麼；怎樣達到這些目的；教學原則應當怎樣掌握；教學方法應當怎樣選擇；課堂教學中各個重要環節如何組織如何實施；以及貫徹思想教育，訂正書面作業，說話、作文、寫字等教學問題，……目前尚處於研究階段。本書所說的看法與做法，特別是關於實例介紹部分，只是作者與作者所在學校——北京師範大學第一附屬小學——語文教師的點滴經驗。整理出版的目的，是爲了給小學語文教師研究小學語文教學法時作個參考。

本書在編寫過程中，北京函授師範學校的領導同志——張知辛、周文耕諸同志，曾多方鼓勵督促，並經常提示指導性的意見。北京師範大學第一附屬小學各年級語文教師，更給了不少的啓發和幫助，其中周文郁、王昭、王企賢、李際榮、楊炳吟、劉企琮

諸同志協助尤多，特此致謝。

李紀生

一九五四年五月於北京

目 錄

第一講

小學語文教學的目的和要求

語言是社會交際的工具

語文是小學裏的主要學科

小學語文教學的目的

小學語文教學的要求

怎樣把語文教學的要求貫徹到分課講授中去

第二講

教學原則與教學原則的綜合體現

基本的教學原則有哪些

怎樣掌握教學原則

第三講

課堂教學的組織形式、一般要求及語文課堂教學類型的選擇

課堂教學的一般要求

課堂教學的類型

綜合課基本環節的解說

(一)

(三)

(四)

(七)

(九)

(一一)

(一八)

(二〇)

(二二)

(二三)

語文課堂教學的類型·····	(二六)
怎樣講授語文課新教材·····	(二六)

低年級語文課新教材的講授方法·····	(二八)
---------------------	------

中年級語文課新教材的講授方法·····	(三九)
---------------------	------

高年級語文課新教材講授的方法·····	(四四)
---------------------	------

第五講 掌握教材中心思想貫徹思想教育·····	(四四)
-------------------------	------

挖掘教材的思想實質·····	(四九)
----------------	------

語文教學中貫徹思想教育的方法·····	(五四)
---------------------	------

第六講 語文課中自然常識的教學·····	(五四)
----------------------	------

對語文課中自然常識教學應有的認識·····	(五八)
-----------------------	------

語文課中自然常識教學的方式方法·····	(六三)
----------------------	------

第七講 語文課複習、鞏固及佈置作業的實施方法·····	(六三)
-----------------------------	------

課堂教學複習檢查環節的實施方法·····	(六七)
----------------------	------

課堂教學鞏固新學教材環節的實施方法·····	(七四)
------------------------	------

課堂教學佈置家庭作業環節的實施方法·····	(七九)
------------------------	------

第八講 教學方法與教學方法的錯綜使用·····	(七九)
-------------------------	------

第九講

語文課常用的幾種教學方法……………(八二)
教學方法的錯綜使用……………(九一)

語文課教學的課前準備工作

研究教材，確定新教材在全書中的地位與要求……………(九三)
明確教學目的，貫徹教育與教養統一的要求……………(九五)
考慮授課的基本過程，確定分節教學重點及主要教學方法……………(九六)
搜集並創製直觀教材……………(九七)
想好鞏固與練習的材料……………(九八)
準備好複習、提問的內容，並預先確定向哪些兒童提問……………(九八)
預先想好要指定的家庭作業……………(九九)
編寫授課計劃……………(一〇〇)

第十講

怎樣編寫語文課授課計劃

編寫授課計劃應注意的問題……………(一〇二)
中年級語文課授課計劃舉例……………(一〇五)
高年級語文課授課計劃舉例……………(一一一)

第十一講

語文課書面作業的內容與訂正問題

語文課有哪些書面作業……………(一二一)

語文課書面作業的訂正方法……………(一二八)

第十二講 小學低年級說話與寫話的教學方法

發展兒童說話與寫話能力是語文教學的重要任務……………(一三二)

低年級說話與寫話教學的方式方法……………(一三三)

低年級說話與寫話教學的注意事項……………(一四一)

第十三講 小學中、高年級作文課的教學方法

作文課的基本要求……………(一四三)

作文課教學的主要方式……………(一四五)

作文課寫作指導的教學方法……………(一四六)

命題作文教學的方法……………(一四八)

第十四講 生字練習與寫字課的教學

漢字書寫練習與寫字課……………(一五二)

低年級生字練習與寫字課的教學方法……………(一五三)

中年級寫字課教學的方式方法……………(一五七)

高年級寫字課與平時書面作業的書寫技巧要求……………(一六〇)

第一講 小學語文教學的目的和要求

語言是社會交際的工具

從有社會存在的時候起，就有語言存在。

在原始社會裏，人們要共同勞動，就需要協同一致的動作；要協同動作，就需要發音分明的語言。這樣由於共同勞動的需要就創造了語言。有了語言，大家可以交換意見，說明行動，也就改造了勞動；同時由於生產的不斷發展，就要求語言不斷地充實新的詞彙，不斷地改進語法。儘管語言中的基本詞彙和語法構造仍然被保存下來，但隨着社會的發展，也就有了某種程度上的變化。語言是隨着社會的產生而產生，隨着社會的發展而發展的。

語言是與思維直接聯繫着的。

語言不僅是口裏發出來的聲音，而且是進行思維和表達思維所必需的。斯大林同志說：「不論人的頭腦中會產生什麼樣的思想，以及這些思想在什麼時候產生，它們只有在語言的材料底基礎上、在語言的術語和詞句底基礎上才能產生和存在。完全沒有語言

的材料和完全沒有語言的『自然物質』的赤裸裸的思想，是不存在的。」（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一個人有了豐富、明晰的語言，不但可以完全而正確地表達思維，還可以進一步幫助思維的發展。思維和語言永遠有不可分離的聯繫。

語言是社會交際的工具。

在社會裏人們要集體工作，共同生活，要交流思想，商量事情，或把人類社會的文化遺產傳授給下一代，如果沒有語言是不可能的。語言替社會服務，是社會交際的工具。

斯大林同志說：「語言是工具、武器，人們利用它來互相交際，交流思想，達到互相了解。……思想交流是經常極端必要的，因為沒有思想交流，便不可能使人們在與自然力的鬥爭中，在為生產必需的物質財富的鬥爭中調協其共同活動，便不可能在社會生產行為中獲得成功，因此也就不可能有社會生產本身的存在。可見沒有全社會都懂得的語言，沒有社會組成員共同的語言，社會便會停止生產，便會崩潰，便會無法繼續生存。在這個意義上說，語言既是交際的工具，同時也就是社會鬥爭和發展的工具。」（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

文字是語言的記錄。

社會生產往前發展，出現了文字，發明了印刷術，語言用文字記錄下來，就打破了

空間與時間的限制，應用的範圍更廣了，效果也大了。文字是語言的記錄，語言和文字，同是社會交際的工具，所以就產生了一個新的詞——語文。這個新的詞和語言具有同一的特徵，只是增加了用文字記錄的語言這一新的意義。

因此，小學語文教學的任務，就是訓練兒童能了解語言、使用語言。

語文是小學裏的主要學科

在學校裏，要使兒童獲得各種學科的系統知識、技能與熟練技巧，教師固然得用語文來進行講授，兒童也得用語文來學習這個或那個學科的內容。只有學好語文，能够掌握語文中的詞彙和語法，能够理解語文所表現的內容，才能順利地學習各種學科。

在學校裏，要培養兒童的唯物世界觀，社會主義的道德品質、生活習慣與勞動紀律，……不論是鞏固兒童的信念或是指導兒童的行爲，必須通過作爲交際工具的語文，才能實現。

在學校裏，語文這個交際的工具，是進行教學、實現教養和教育任務的工具。從這一方面來說，語文科應該而且必然是小學裏的主要學科。

蘇聯教育家烏申斯基說：「如果兒童不習慣於深入地了解字義，模糊地了解、或完全不了解字底真義，並且在口頭上和書面上沒有流暢地運用言辭習慣的話，那末，這個

兒童在學習其他一般學科時，對於這種根本的缺陷，將要永遠感覺苦惱……現在我們都明白，講授國語，在初步教學中是一門主要的、中心的學科，它是涉及一切其他的學科並且把各種學科的結果集中在自身裏的一種學科。」（凱洛夫：教育學）

這就是我們必須重視語文教學的原因；這就是為什麼語文科在小學教學計劃中教學時數規定得特別多的原因。

小學語文教學的目的

我們知道，語言的基本詞彙和語法構造是語言的基礎。因之，在語文教學裏就必須使兒童理解並掌握基本詞彙和基本語法知識。

基本詞彙就是日常說話中常用的詞彙，如山、河、森林、土地、生產、勞動等等，在教學時要使兒童正確的理解並熟練的掌握它們，做到會讀、會講、會寫、會用。同時，由於社會不斷往前發展，語言也就不斷出現了新的詞彙，有些新的詞彙，跟着社會交際的需要，也變成了基本詞彙，同樣要求兒童能正確的理解並熟練的掌握。詞彙是構成語言的材料。在語文課講授時，生字新詞要達到「四會」——讀、講、寫、用，就是根據這個道理提出的。

語法是指詞的變化規則及用詞造句的規則說的。語言沒有詞彙固然不行，但沒有語

法同樣不能清楚地進行和表達思維。「我吃飯」這是一句合於現行語法規則的句子，任何人的語言，都遵守着這個語法規則，所以說出這句話來，誰都可以聽懂。如果說成「吃我飯」，那就不合乎語法規則，就沒有人能聽得懂了。因此，在語文課裏講授一些語法的基本知識，是完全必要的。

豐富兒童的詞彙，簡單地講授一些用詞造句的規則，藉以使兒童能更好地理解語言、使用語言，是語文教學的目的之一。

我們知道，語言和思維是密切聯繫着的，思維是客觀事物的反映，因之，兒童對語文的學習，是和擴大兒童的眼界，擴大兒童對事物的認識有連帶關係的。看到的少，知道的少，語言就會顯得貧乏，寫作就會顯得空洞。

在語文教學中，應多採用直觀形象的講述；對教材內容多作分析講解；輔導兒童多閱讀文學讀物；多讓兒童述說日常的見聞；注意兒童創造力想像力的發展。

擴大兒童的知識領域，發展兒童的思維和想像，也是語文教學的目的之一。

我們知道，語言和文字是社會交際的工具，在語文教學中，就應該讓兒童鞏固而熟練地掌握這種工具。

文字是記錄語言的工具，社會越進步，生活越複雜，文字工具也就越重要。在小學裏，必須培養兒童使用文字的能力。

在語文教學中，要師生共同地把語文這個工具，付諸實用。不但教師要用明晰的語言進行講授，還要隨時要求兒童運用語言來複述教材內容，回答有關問題，並且要適當地做各種各樣的書面作業。從這個意義上來說，語文課的講授過程，就是運用語文工具講述教材的過程。所以，讓兒童掌握文字工具，具有讀和寫的技能，鍛鍊兒童口頭的和文字的敘述、發表能力，是語文教學極重要的目的。

我們知道，語文教科書中有不少篇幅，是記敘偉大祖國的社會主義建設事業，是報道勞動模範與戰鬥英雄的事蹟，是講述我國人民熱愛毛主席熱愛祖國的心願，是描繪祖國人民幸福生活的實況，……這些人和事，都是我們培養社會主義新人的良好教材。

語文教科書中也有不少篇幅，是詩歌、故事、童話、寓言等文學作品。通過這些教材，可以加強兒童對祖國文學的愛好，進而能獨立地閱讀文學作品。

語文教科書中有些內容是屬於自然、地理和歷史等方面的，通過語文課的講授，兒童可以獲得自然和社會的基本知識。

所以，小學語文教學，除培養兒童對文學、文藝作品的愛好和講授語文、自然、社會等學科知識外，還有教育的目的——政治思想教育與道德品質教育的目的。

小學語文教學的要求

根據語文教學的各種目的，小學語文教學的基本要求，可分如下幾點：

(一) 在教學語文知識方面：

識字——要求兒童在小學畢業時，能認識約三千個字。因為有了這樣的識字基礎，才能獨立地閱讀一般書報。過去識字的辦法，大半是把這三千個左右的生字，勻編在各年級的語文課本中，每年約識五、六百個字。新編一、二年級語文課本的生字比過去多，這樣，可使低年級的兒童認識較多的字。到三年級以上，語文教學就可逐漸地以閱讀為主了。

說話——要兒童會聽、會說，必須多方面發展兒童的語言。在教學時，應隨時給兒童練習說話的機會，如複述課文內容，系統回答問題等。聽話書寫、表演、講說等方式也要經常採用。務使兒童在聽別人說話時能抓住要點，能流暢、大胆地說出自己的意見，並做到發音正確，敘說清楚，有表情，有條理，詞彙豐富。

閱讀——小學畢業的兒童，應該能獨立閱讀淺近的文藝作品、通俗的科學書籍，一般的期刊、報紙，以及政府公佈的政策法令等。從三年級起即應結合有關介紹作家的課文（如「魯迅的少年時代」「高爾基的學習精神」……），講些文學作家的生活，引起

兒童對文學作家的敬愛。三年級以上，要結合課文適當地介紹些兒童能閱讀的文學作品（如「毛澤東的少年時代」「列寧的故事」……）。

寫作——小學畢業的兒童，應能通順地寫作，自由地和正確地表達自己的思想。最低限度要能寫五百字至一千字的文章，能寫日記、感想、讀書筆記、簡短的報告總結等。要達到這個要求，就應該從一年級起訓練兒童的發表能力，先能口頭造句，應用學過的生字新詞，二年級時即可過渡為書面造句，然後發展為寫話、作文。目前不少學校的教學經驗證明，讀完一年級功課的兒童，即能寫四五十個字、包括幾個短句的一段話。讀完二年級功課的兒童，寫話篇幅能達一百個字以上二百個字以下，並能寫得相當通順。

語法——不論說話或寫作，均應符合語法規律。在尚未編印語法課本前，教師應結合語文課本，進行必要的關於語法知識的講授，使五、六年級的兒童，具有分析語句的能力。

注音符號、標點符號——一年級第一學期的兒童，即應把注音符號學會，並且能熟練拼音，這對矯正兒童的讀音是很有幫助的。標點符號，可以採取逐步學習的辦法，先學容易的主要的，如逗號、句號、問號等，然後逐漸全部學完，在寫作時要能正確應用。

（二）在講授文化知識方面：